比选文件

**项目名称**：招标代理机构比选

**比选人：**福建省海洋与渔业执法总队

2024年4月

# 一、比选邀请

福建省海洋与渔业执法总队现公开比选招标代理机构，诚邀符合条件的招标代理机构报名参加。

# 附：比选基本情况一览表

|  |  |  |  |  |
| --- | --- | --- | --- | --- |
| **合同包号** | **项目**  **名称** | **服务**  **范围** | **服务期限** | **入围机构数量** |
| 01 | 招标代理机构比选 | 政府采购招标代理 | 招标代理服务合同实行一年一签，按一票否决与末位淘汰管理方式动态调整招标代理机构。 | 8家（A级4家备选1家，B级4家备选1家） |

注：

1.招标代理服务合同续签规则详见“三、采购内容及要求”。

2.若采购项目服务周期跨越招标代理机构服务期限，则服务周期延续至该项目采购工作全部完成为止。

二、比选申请人资格条件及需提供的材料

比选申请人必须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1.须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提供法人的有效营业执照复印件等证明文件。**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提供2022年度或者2023年度经审计的财务状况报告或者资信证明复印件。**注：《资信证明》若注明复印无效的，需提供原件，否则视为未提供。

3. 在福州四城区（鼓楼、台江、晋安、仓山）有固定评审场所，在福建省政府采购网上信息公开系统上的综合评价为B级（含）以上。

**提供固定评审场所产权证明或者租赁合同复印件、在中国政府采购网上注册备案的评审场所相关资料，相关证明评级材料复印件。**

4.应在中国政府采购网完成网上登记，并已列入“福建省政府采购代理机构名单”。

**提供在中国政府采购网福建省级(福建省政府采购网)查询代理机构登记状态的网页打印件。**

5.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提供递交申请文件截止时间前六个月内任意一个月（不含提交申请文件截止时间当月）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缴款凭据。**

6.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提供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函。**

7.不得被“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和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不得被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比选申请人不得被财政部门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处罚决定规定的时间和地域范围内）。

**提供在“信用中国”网站、中国政府采购网所查询的信用记录查询结果的网页打印件。**

8.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相关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9.本次比选不接受联合体形式申请。

# 比选申请人提供的材料，均需加盖单位公章。

# 三、采购内容及要求

比选人按照比选文件“五、评比方法和标准”规定，选择A、B级代理机构各4家为中选单位，选择A、B级代理机构各1家为备选单位，并与中选单位先行签订为期1年的招标代理服务合同，据此设立代理机构库。比选人采取随机抽取方式从代理机构库中抽取具体采购项目的委托代理机构。

**招标代理服务合同实行一年一签，比选人按一票否决与末位淘汰管理方式动态调整招标代理机构。**

**一票否决管理方式的具体规定如下**：服务期内，中选单位有以下任一情形的，比选人有权随时终止招标代理服务合同且不支付任何违约金，并有权拒绝其今后再次参与比选人组织的代理机构比选。

（1）中选单位在“福建省政府采购网”代理机构执业评价中有“红灯”警示或者综合评价等级被调整为C级的。

（2）在代理过程中出现与供应商恶意串通、接受贿赂或者获取其他不正当利益等违法行为，损害比选人名誉，给比选人造成损失。

（3）因中选单位原因导致项目违反规定受到政府采购主管部门通报、要求整改的。

（4）拒绝接受比选人项目委托，影响采购工作顺利开展的（因不可抗力因素导致的除外）。

（5）未根据委托代理协议的委托范围组织采购活动的，或随意更改比选人的采购需求但没有提出合理理由的。

（6）未遵循法律法规规定的招投标程序实施代理的。

（7）泄露应当保密的与招投标活动有关情况和资料的。

（8）接受监督检查或汇报工作时，弄虚作假、隐瞒事实真相的。

（9）法律法规禁止的其他行为。

服务期内，若有中选单位因一票否决被清退，比选人将与备选单位签订招标代理服务合同。

末位淘汰管理方式具体规定如下：(1)在招标代理服务合同到期前，比选人每年对代理机构库中的代理机构进行采购项目年度服务质量考核。(2)招标代理服务合同即将到期前，比选人和未被一票否决、考核合格且考核评分非末位的代理机构续签下一年合同。(3)比选人有权随时清退考核不合格或者考核评分最低的代理机构。

比选人按一票否决与末位淘汰管理方式动态调整招标代理机构后，若剩余代理机构数量不符合《福建省政府采购代理机构执业综合评价规则》（2024版）相关规定，比选人将择时再次发布比选公告，按“福建省政府采购网”代理机构综合评价分值高低直接增补相应数量的代理机构。

具体采购内容及要求如下：

1.中选单位须按招标与政府采购的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精心组织开展比选人所委托项目的招标代理工作，提供招标代理服务、采购需求论证、采购政策咨询等政府采购有关专业服务，保证招标代理计划顺利实施。

2.中选单位必须指派1名项目负责人、1-2名项目助理服务本单位处理招标过程中的有关事宜。未经比选人同意，中选单位在委托服务期内不得随意更换项目负责人。

3.中选单位在接到比选人通知后1天内响应，与比选人工作人员就招标有关具体事项进行协商。若比选人有需要现场解决问题的（比如，参加采购项目招标文件审核会），中选单位需在约定时间内到达比选人指定地点配合解决问题。

4.中选单位应及时向比选人通报招标计划进展，保证招标计划的顺利实施。

5.中选单位根据比选人提供的招标项目相关资料，并结合具体使用部门工作人员的意见，按时保质保量完成招标文件初稿的拟制，并送比选人审核确认；经比选人审核、签字、盖章确认后，中选单位与比选人工作人员协商确定开标时间，方可按规定及时发布招标公告。

6.在招标活动中若发生质疑或投诉，中选单位要负责协调相关方，根据有关规定处理好质疑或投诉。

7.在具体采购项目招标结束后，中选单位应按规定保管相关档案，并向比选人报送完整的存档资料一份。

8.中选单位应根据比选人工作安排，不定期组织对比选人工作人员进行政府采购实务技能培训，并接受比选人评价。

9. 中选单位对采购项目中涉及的商业秘密负有保密义务，严禁将可能影响采购项目公正性的信息透露给利害关系人。

10.根据政府采购有关规定，其他应由中选单位完成的招标代理工作以及相关的配套服务工作。

11. 除比选文件另有规定外，若出现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有强制性规定但比选文件未列明的情形，则中选单位应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的强制性规定执行。

# 四、招标代理服务费

中选单位按照实际采购中标金额参照《福建省物价局转发国家计委关于印发<招标代理服务收费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闽价〔2002〕第610号）文件规定收取招标代理服务费。（另有约定的按约定收取）

# 五、评比方法和标准

（一）比选人将根据比选文件“二、比选申请人资格条件”要求对各比选申请人进行资格审查，未通过资格审查的单位失去成为本项目中选单位/备选单位的资格。

（二）对通过资格审查的比选申请人，采用综合评分法确定中选单位和备选单位。评比小组按代理机构综合评价等级A级、B级分开排序，综合得分由高至低排序分别确定A级、B级中选单位各4家，分别确定A级、B级备选单位各1家。若经排序出现综合得分相同且综合得分相同的家数未超过规定数量，则都中选；若综合得分相同的家数超过规定数量，则按“专项代理业绩”评分项得分高低排序；若综合得分和“专项代理业绩” 评分项得分均相同，则在并列的名单里随机抽取规定数量的中选单位和备选单位。符合比选文件要求的A级代理机构须不少于1家，B级代理机构须不少于2家，否则，比选人将另行发布比选公告。

（三）评比小组成员将按下述评分标准对各比选申请人进行评分，综合得分满分为100分。各比选申请人的综合得分取所有评比小组成员给予该比选申请人全部评分项总分数的算术平均值。各比选申请人的“专项代理业绩”评分项得分取所有评比小组成员给予该比选申请人“专项代理业绩”评分项分数的算术平均值。所有分值的计算若有小数，均要求四舍五入精确到小数点后两位。

（四）未提交相关证明文件或未对具体评分项目进行答复说明的，该评分项不得分。**比选文件中要求比选申请人自行承诺的，需实事求是填写，如经查实存在虚假应答的，视为无效申请。**

**评分标准和办法**

|  |  |  |  |
| --- | --- | --- | --- |
| **项目** | **评分项** | **评分标准** | **补充说明** |
| **A代理机构基本情况(满分22分)** | **A1代理业务年限（满分6分）** | **（1）A级代理机构**  10周年≥代理业务年限＞5周年的，得2分；  15周年≥代理业务年限＞10周年的，得4分；  代理业务年限＞15周年的，得6分；  其余情况不得分。  **(2)B级代理机构**  3周年≥代理业务年限＞1周年的，得2分；  5周年≥代理业务年限＞3周年的，得4分；  代理业务年限＞5周年,得6分；  其余情况不得分。 | 提供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或政府采购代理机构资格证书（副本）复印件或财政部门证明文件。仅需提供其中1项证明材料即可。 |
| **A2综合评价分（满分10分）** | **（1）A级代理机构：**  108分＞综合评价分＞90分，得6分；  综合评价分≥108分，得10分；  其他情况不得分。  **（2）B级代理机构：**  80分＞综合评价分≥70分，得6分；  综合评价分≥80分，得10分；  其他情况不得分。 | 提供递交本次比选申请文件截止时间前5天内的代理机构综合评价查询截图。 |
| **A3认证体系证书（满分3分）** | 比选申请人具有有效期内的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的得1分，具有有效期内的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的得1分，具有有效期内的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的得1分。如发现比选申请人提供的证书信息与网页截图不一致的，本项不得分。未提供或材料提供不齐全的本项不得分。 | 需同时提供有效证书复印件、中国合格评定国家认可委员会(https://www.cnas.org.cn)或中国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http://www.cnca.gov.cn)）网站的查询显示该证书仍在有效期内的网页截图并注明网址。 |
| **A4工程招标代理资格（满分3分）** | 比选申请人具备工程招标代理备案资质的，得3分。 | 需提供工程招标代理备案证明材料，以福建省住建厅网站注册备案查询信息为准。如发现弄虚作假，一经发现，取消其申请或中选资格。 |
| **B服务场所**  **(满分18分)** | **B1评审场所权属（满分6分）** | 评审场所属于比选申请人自有产权的，得6分。评审场所为比选申请人租赁的，租赁合同的剩余租赁期须足以涵盖至少1年的代理合同服务期。自递交申请文件截止时间起，剩余租赁期超过1年的，得2分；剩余租赁期超过2年的，得4分；剩余租赁期超过3年的，得6分。其他不得分 | 提供评审场所产权证明或者租赁合同复印件。未提供的，不得分。 |
| **B2评审场所面积**  **(满分3分)** | **（1）A级代理机构：**  评审场所面积＜400㎡，得1分；  400㎡≤评审场所面积＜800㎡，得2分；  评审场所面积≥800㎡，得3分。  **（2）B级代理机构：**  300㎡＞评审场所面积≥100㎡的，得1分；  400㎡＞评审场所面积≥300㎡的，得2分；  评审场所面积≥400㎡，得3分；  其余情况不得分。 | 1.评审场所面积是指比选申请人在福州市区内（鼓楼区、晋安区、台江区、仓山区）的评审场所面积。  2.提供比选申请人在中国政府采购网上注册备案的相关资料（附相关资料网址及截图）；  3.提供比选申请人办公场所的自有产权或租赁合同复印件等相关证明资料。中国政府采购网上注册备案的评审场所面积与此不一致的，以面积较小的证明材料为准。  未同时提供以上材料或提供资料不全的，不得分。 |
| **B3自有网站情况(满分3分)** | 比选申请人具有自有网站的，得3分。 | 提供不少于3张网站不同界面截图并附网址。 |
| **B4设施设备配备情况(满分6分)** | 专门设有开标室、抽取专家室、监控室（监控应覆盖开标室、评标室、抽取专家室）、电子评标室。  提供一间电子评标室且评标室拥有完整电子评标设备的，得2分；  提供两间电子评标室且评标室拥有完整电子评标设备的，得4分；  提供三间以上电子评标室且评标室拥有完整电子评标设备的，得6分。 | 提供办公场所平面布局图及各功能室的照片。  比选人有权进行实地考察，如发现弄虚作假，一经发现，取消其中选资格。 |
| **C专业水平(满分15分)** | **C1专职人员总数(满分3分)** | 截止至递交本次比选申请文件截止时间，比选申请人在中国政府采购网注册备案的专职人员总数：  **（1）A级代理机构**：  5-8人，得1分；  9-13人，得2分；  14人以上，得3分；  5人以下不得分；  **（2）B级代理机构：**  5-8人得2分；  9人以上，得3分；  5人以下不得分；  未提供证明材料或证明材料不足以证明上述要求或材料不齐全的不得分。 | 1、提供截止至递交本次比选申请文件截止时间止，在中国政府采购网注册备案的专职人员总数的截图和网址；  2、佐证材料：提供截止至递交本次比选申请文件截止时间前6个月内连续6个月（不含递交本次比选申请文件当月）社会养老保险证明材料复印件。  3、若在中国政府采购网注册备案的专职人员总数与上述养老保险缴费的人数不一致，则以较少的人数为准。 |
| **C2项目负责人要求(满分6分)** | 中选单位应委派具有丰富经验，能独立完成编制招标文件、组织开评标、及时处理质疑投诉等工作的项目负责人固定负责我单位的招标采购工作。对项目负责人具体要求：  （1）**A级代理机构**：从事招标代理工作达到8年的，且通过福建省财政厅举办的代理机构专职人员普法测试（2023年6月或者2023年12月）考试成绩≥95分的得3分；项目负责人同时具有中级及以上职称证书的得3分（满分6分）  **（2）B级代理机构**：从事招标代理工作达到3年的，且通过福建省财政厅举办的代理机构专职人员普法测试（2023年6月或者2023年12月）考试成绩≥90分的，得3分，项目负责人同时具有中级及以上职称证书的得3分（满分6分） | 1、须提供项目负责人的姓名、身份证复印件。项目负责人相关工作经历的证明材料（包含但不限于委托协议或项目公告截图，并提供截止至递交本次比选申请文件截止时间前6个月内连续6个月（不含递交本次比选申请文件当月）社会养老保险证明材料复印件。  2、提供福建省政府采购网考试成绩页面截图。  3.提供职称证书复印件（若有）。 |
| **C3专职人员考试情况（满分3分)** | **（1）A级代理机构**：中选单位须成立一个不少于3人的固定项目小组（至少包含1名项目负责人及2名项目助理）负责比选人的招标工作。根据项目小组成员参与福建省财政厅代理机构专职人员普法测试（2023年6月或者2023年12月）的平均考试成绩进行评分，95分＞平均成绩≥90分的得2分；平均成绩≥95分的得3分；其余不得分。  **（2）B级代理机构**：中选单位须成立一个不少于2人的固定项目小组（至少包含1名项目负责人及1名项目助理）负责比选人的招标工作。根据项目小组成员参与福建省财政厅代理机构专职人员普法测试（2023年6月或者2023年12月）的平均考试成绩进行评分，90分＞平均成绩≥85分的得2分；平均成绩≥90分的得3分；其余不得分。 | 1、提供固定项目小组人员名单（包含姓名、身份证号、普法测试成绩）及身份证复印件。若专职人员人数不符合要求，本项不得分。  2、提供固定项目小组人员福建省政府采购网考试成绩页面截图并计算出平均成绩。  3、提供截止至递交本次比选申请文件截止时间前6个月内连续6个月（不含递交本次比选申请文件当月）社会养老保险证明材料复印件。  4、未提供以上材料或资料不全的，不得分。 |
| **C4申请文件总体制作情况(满分3分)** | 根据申请文件的总体制作情况进行评分，材料证明充分、翻阅与查找方便、文书表达规范、条理清晰的得3分；材料证明较充分，翻阅与查找较方便，文书表达较规范、条理较清晰的得2分；材料证明较充分，翻阅与查找较方便，文书表达不规范、条理不清晰的得1分；材料证明不充分，翻阅与查找不方便，文书表达不规范、条理不清晰的得0分。 |  |
| **D业务质量**  **(满分27分)** | **D1代理业绩**  **(满分3分)** | **（1）A级代理机构**  2021年1月1日迄今代理招标的福建省政府采购网或中国政府采购网上发布中标公告的中标金额在中标金额＞500万元的项目数量：每提供1个得0.5分，满分3分。  (中标金额以中标公告为准，有效时间以中标公告落款时间为准。）**（2）B级代理机构**  2021年1月1日迄今代理招标的福建省政府采购网或中国政府采购网上发布中标公告的中标金额在中标金额≥200万元的项目数量：每提供1个得0.5分，满分3分。  (中标金额以中标公告为准，有效时间以中标公告落款时间为准。） | 1.提供2021年1月1日迄今招标代理项目汇总表。  2.佐证材料：发布在福建省政府采购网或中国政府采购网的中标公告(截图附网址，按项目汇总表的顺序排放，未附网址的不予统计，同时，网址需另附超链接EXCEL表格汇总表，以U盘电子形式递交，没有提供或提供超链接打不开的不得分)。  比选人将随机对业绩项目进行网上核查,如发现弄虚作假，一经发现，取消其申请或中选资格。 |
| **D2业主满意度（满分6分)** | 根据比选申请人提供的2021年1月1日以来市直级及以上单位委托采购代理业务满意度情况进行评分 ，10份（含）以下，不得分，每增加2份证明材料加 1分,满分6分。 | 提供招标人盖章的证明材料复印件。 |
| **D3服务方案（满分5分）** | 要求服务方案完善，思路清晰，可操作性强，满足比选人要求，并提出切实可行、合法合规的工作建议和意见。  方案有具体的工作细则、流程，方案具有针对性，可操作性强，有利于项目实施的得5分；  方案合理、条理清晰，符合项目需求的得3分；  方案描述较为简略或内容有所欠缺或有部分不合理，但基本能符合项目需求的得1分；  方案不合理或明显不符合本项目或缺乏实质性内容的不得分；  未提供方案的不得分。 | 提供服务方案 |
| **D4专项代理业绩（满分10分）** | 提供2021年1月1日迄今代理招标的福建省政府采购网或中国政府采购网上发布中标公告（包括但不限于执法船建造设计、年度检验维修、加油、日常维护保养等船舶相关的项目）每提供1项得1分，满分10分。  （有效时间以中标公告落款时间为准。） | 1.提供2021年1月1日迄今涉船项目代理项目汇总表。  2.佐证材料：发布在福建省政府采购网或中国政府采购网的中标公告(截图附网址，按项目汇总表的顺序排放，未附网址的不予统计，同时，网址需另附超链接EXCEL表格汇总表，以U盘电子形式递交，没有提供或提供超链接打不开的不得分)。  比选人将随机对业绩项目进行网上核查,如发现弄虚作假，一经发现，取消其申请或中选资格。 |
| **D5采购档案整理情况(满分3分)** | 根据比选申请人采购档案整理情况进行评分，分类合理、标签规范、装订规范且易于查找的得3分，分类较合理、标签较规范、装订较规范且较好查找的得2分，分类较合理、标签不规范、装订不规范且较好查找的得1分，未提供的不得分。 | 比选申请人须提供2023年度代理的任一项目的档案封面正面及侧面、目录以及3-5张内页复印件。 |
| **E内控制度**  **(满分6分)** | | 根据比选申请人制定、提供的内控制度，如项目流程控制制度、采购文件编制审核制度、档案管理制度、政府采购质量风险控制制度、投标保证金管理制度等，进行评分。全面性、合理性、可行性较好以上的得6分；  全面性、合理性、可行性一般的得4分；  全面性、合理性、可行性较差的得2分；  未提供的，不得分。 | 提供内控制度 |
| **F诚信信誉**  **(满分6分)** | **F1无有效投诉或举报(满分3分)** | 比选申请人自2021年1月1日以来，代理招标的政府采购货物或服务项目中，被有效投诉或举报1次扣1分，扣完为止，日期以处理决定的日期为准。  有效投诉或举报是指在福建省各级财政部门出具的投诉处理决定中被判定为投诉或举报成立的。（以福建省政府采购网（中国政府采购福建分网）的公告或通报为准，处理决定被司法机关推翻的除外。）非比选申请人原因被投诉或举报的，不属于有效投诉或举报。 | 1. 自2021年1月1日以来，比选申请人若有代理的项目被有效投诉或举报的，须提供统计表（应包含项目编号、项目名称、是否为有效投诉或举报、作出处理决定的部门、处理日期等内容）。  2.自2021年1月1日以来，比选申请人代理的项目若未被有效投诉或举报的，需提供承诺函。  3.比选申请人须实事求是填写。若比选申请人存在扣分情况，但未如实填报统计表并提交相关材料，比选人事后收到举报投诉的，视其为虚假应答，将取消其申请或中选资格。 |
| **F2获奖情况 （满分3分）** | 比选申请人自2021年1月1日以来（递交申请文件截止时间前）获得与本项目相关行业行政主管部门或质量评测机构颁发的荣誉，提供一份得1分，满分3分。 | 需提供荣誉证书复印件等相关证明材料。 |
| **G报价（满分3分）** | | 针对比选人具体采购项目招标代理服务费的承诺情况进行评分，承诺按照《福建省物价局转发国家计委关于印发<招标代理服务收费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闽价〔2002〕第610号）执行的得3分，其余不得分。 | 提供承诺函。 |
| **H响应时间（满分3分）** | | 针对比选人提出的服务响应需求，比选申请人响应后并能够在45分钟（含）内到达现场的，得3分；45分钟至90分钟（含）到达现场的，得2分；90分钟以上到达现场的，得1分。 | 需提供百度或者高德地图所示的工作日比选申请人评审场所至福建省海洋与渔业执法总队上午9：00和下午15：00导航截图各一张，得分取两张截图时间较短一张。如发现弄虚作假，一经发现，取消其申请或中选资格。 |
| **合计（满分100分）** | |  |  |
| 备注 | | 以上材料均需加盖单位公章，否则视为无效申请。 | |

# 六、申请文件编制要求

1.所有申请材料必须真实有效、清晰可以辨认，并加盖单位公章（同一份材料有多页的，另盖骑缝章）。

2.申请文件应按照资格条件、评分标准评分项先后顺序装订成册，正本一份、副本五份，相关材料的格式自拟。

3.申请文件全部装入密封信封内，密封处加盖单位公章。封皮上写明招标代理机构名称，并注明综合评价等级（A级或B级）。具备工程招标代理备案资质的，比选申请人应在封面上注明，未注明的视为不具备相应资质。

4.比选申请人在提交纸质申请文件的同时，另须提交申请文件的电子扫描件。

5.比选人对申请文件将给予保密但不予退还。

七、申请文件

(一)申请承诺函

致：福建省海洋与渔业执法总队

1．根据已收到的（项目名称）的比选文件，遵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有关规定，经研究上述比选相关文件的内容后，我方承诺按比选文件要求及相关法律规章等条件，承担贵单位政府采购项目招标代理服务。

2．我方已详细审核全部比选文件及有关附件，我方完全知道必须放弃提出含糊不清或误解的权利。

3．如果我方中选，保证按照比选人的要求在规定期限内完成采购招标代理工作。

4．如果我方中选，我方承诺采购代理工作达到国家及地方关于政府采购规定的相关要求并达到比选人满意要求。

5．我方清楚并接受即便中选作为候选代理机构，按照贵单位具体采购项目代理机构选定规则也不一定能承担招标代理服务的风险。

6．我方确认申请文件中所有提交的文件和材料是真实的、准确的，如有弄虚作假，瞒报漏报，一经发现，同意无条件取消我方申请或中选资格，如已签订代理合同则解除合同。

7．我方同意若中选后比选人对我方所提供的服务不满意可随时中止合同。

政府采购代理机构（盖章）：

委托代理人（签字）：

2024年 月 日

**(**二)法人代表授权书

本授权委托书声明：我 （姓名） 系 （比选申请人名称） 的法定代表人，现授权 （姓名） 为我公司委托代理人，以本公司的名义参加 （比选人名称） 的 （项目名称） 的比选活动。委托代理人在比选活动和委托代理合同谈判过程中所签署的一切文件和处理与之有关的一切事务，我及我公司均予以承认并全部承担其产生的所有权利和义务。

委托代理人无转委托权。特此委托。

本授权书自 月 日签字生效，特此声明。

委托代理人签字：

委托代理人职务：

委托代理人联系电话：

法定代表人签字：

政府采购代理机构（盖章）：

2024年 月 日

**(**三)证明文件

根据比选人要求提供的证明文件、申请资料（详见评分标准和评分方法）依序装订后递交。